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能源

公告编号：2022-120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人数3人，实际参加会议人数3人。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期限。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纪伟毅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情况，对“佛山市三水区天然气利用二期工程”和“高要市管道天然气项目二期工程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延期，不会使项目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制度，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投项目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1）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佛山市三水能源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对佛山市三水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水能源”）增资有利于募投项目的开展和顺利实施，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需要。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三水能源进行增资的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2）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肇庆佛燃能源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对肇庆佛燃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肇庆佛燃”）增资有利于募投项目的开展和顺利实施，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需要。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肇庆佛燃进行增资的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2）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30日